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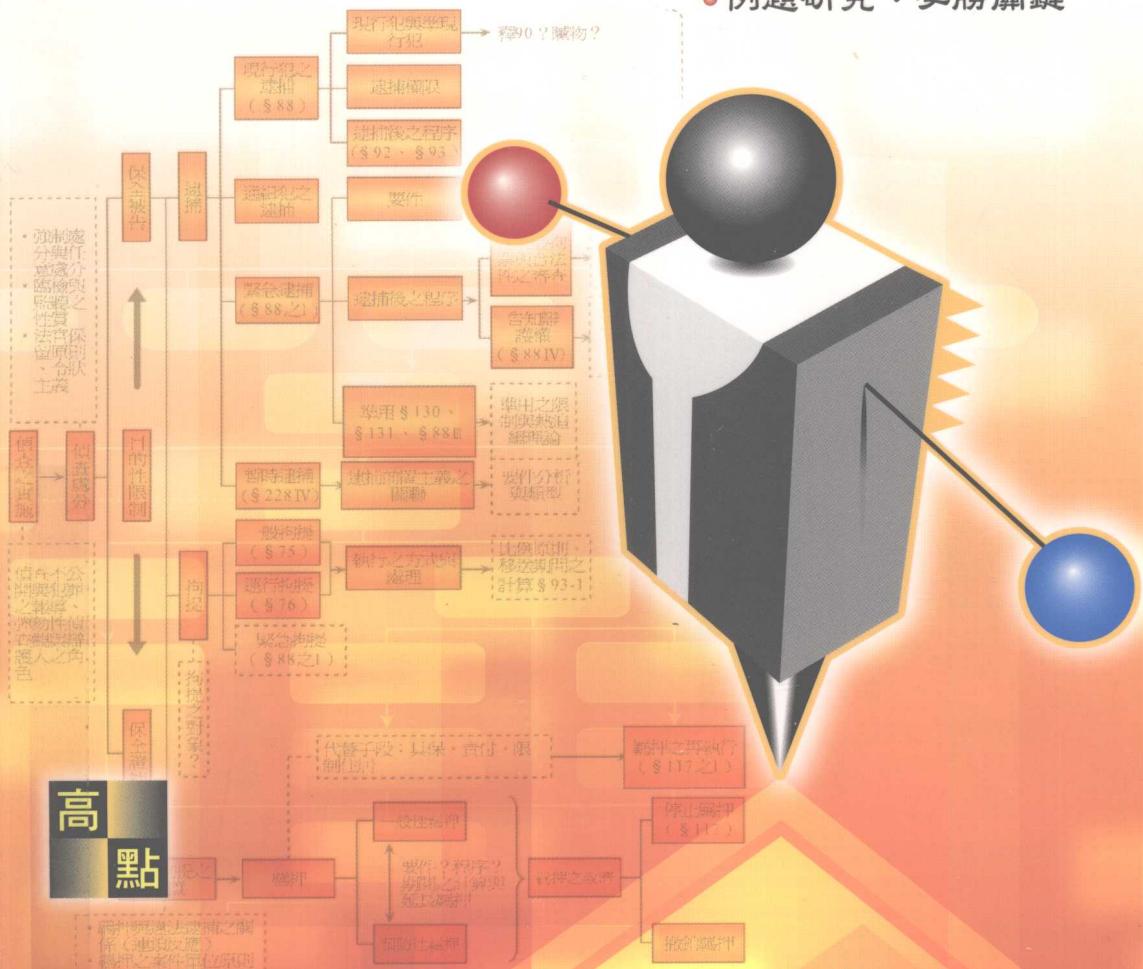
• 高點法學圖說系列 •

The Code of Civil Procedure

刑事訴訟法 I

史奎謙 編著

- 概念圖示、清晰易懂
- 重點彙整、深入淺出
- 例題研究、必勝關鍵



來勝 (License) 證照考試系列

G 元 刑事訴訟法 (I)

編著者：史奎謙

出版者：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郵 機：15834067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02)2381-5766

傳 真：(02)2388-0876

網 址：www.get.com.tw

E-mail：publish@mail.get.com.tw

2009年2月八版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4833號

建議售價520元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51ML600108

ISBN 957-814-538-1

ISBN: 9789578145382

人民币价: 114

D915.301/6

:1

2009

書序

來勝證照者

高點律師、司法官系列用書

法學界的品質圖騰



時序進入二十一世紀，在過去幾年中，法學界蓬勃發展，更精緻化的法律規範與學說見解，亦馬不停蹄地推陳出新。身為二十一世紀的法律人，勢必要採取更有效率的學習方式，方能避免被資訊洪流所淹沒、為時代巨輪所淘汰。

高點出版事業本於服務讀者、精益求精的精神，無時無刻不站在讀者的立場，考量如何能為讀者提供更有效率的學習方式，如何能使理論與應用並濟，不再感到法律的天馬行空、漫無邊際，而能輕鬆上手。

為此，我們再度展現了高點高度資源優勢，匯聚最優秀之人才，掌握第一時間的資訊，以最高的品質，推出這一套「圖說系列叢書」，冀盼以清晰深入的圖解說明，引領讀者進一步的深刻思維，使讀者能更迅速掌握重點，提高學習效率。同時，佐以深入淺出的概念解說，使讀者在學習過程中，能點點清楚，面面俱到的理解，面對考試時，必能以充分準備的姿態迎接勝利。

「高點與高點」賽跑，是我們一貫的理念；堅持用心，為讀者提供更高品質的閱讀感受，是我們一貫的目標。歡迎您進入圖說叢書的世界，領略我們的專業與用心，享受效率學習的樂趣！

八版序

時序進入2009年，本書在新版中加入2008年最高法院的相關實務見解。隨著政黨的輪替，大法官的解釋似乎也傾向保守了，釋字639號解釋，對於受命法官或由合議庭所為之羈押裁定，有不同的救濟方式，作出解釋，應注意的是在639號解釋的協同意見書中，對於相同的羈押決定卻可能因作出裁定的主體，有抗告或準抗告的救濟差異，可能涉及到訴訟平等權的問題提出批評，值得我們注意。

另外，在本書附梓之前，大法官會議作出了一個劃時代的解釋—釋字654，這是一個值得大加讚揚的解釋，長久以來對於羈押中被告與律師接見時的錄音或監視作法，甚至將接見中交談錄音的「證據」使用問題，提出了質疑，也符合學界一向主張的監視但「不與聞」的法則，值得讀者加以重視！

王兆鵬老師在2008年中，完成了「一事不再理」與修訂其大作「刑事訴訟法講義」，也值得讀者們注意。相對於政治上與經濟上的紛紛擾擾，刑事訴訟法的進展似乎有點遲滯，期待隨著2009年的到來，讓刑事訴訟法的發展重拾起方向，並加速邁進。

史奎謙

2009.1

自序

2002～2003年可以說是刑事訴訟法重大轉變的一年，在經歷過羈押、搜索的修正後，緊接而來的證據法則、交互詰問的實施、改良式當事人主義的相關修訂，使得刑事訴訟法的面貌有了大幅度的轉變。而另一方面，刑事訴訟法的學者撰寫為數甚多的文章與討論，並引進大量的外國立法例，也使得關於刑事訴訟法的內容越趨多樣化，這樣的發展，固然對於國內的法制環境有著正面且長遠的影響，但一方面也使得考生在準備刑事訴訟法這個科目的難度開始增高。

國內教科書的撰寫體例也開始起了極大的變化，在傳統與新刑事訴訟法之間，也造成學生學習上的重大阻礙，簡單來說，現在的學生似乎面對了一個「舊制度尚未過去，而新制度尚在難產」的尷尬時期，學說與新法間的拔河，更使得學生不知如何是好。事實上，新法雖然引進了許多新的制度，但並不代表傳統理論就必須放到一邊，而傳統理論的學習仍是學習刑事訴訟法的重要法門。因此本書嘗試改變以往的教學論述體例，而將新舊的體系融合，並適當的將新、舊學說依據適當的比例加以配置，以求得學生在理解與考試上的最大效用，並理解整個「新刑事訴訟法」的產生過程。

這本書既然鎖定在考試用書，其內容當然是以考試的準備為主，包括基礎概念的形成與體系，都是以考試解題的架構來考量，以期讀者可以藉由研讀的過程中，形成解題時的內容順序與下筆技巧；但是另一方面，也希望藉由這本書當作基礎理論的建立入門書。而考生在準備刑事訴訟法的考試上，對於一些承先啓後的理論、學說、實務見解，都必須加以注意。因此，本書也盡量引用較新的實務見解，但仍然以鎖定考試之方向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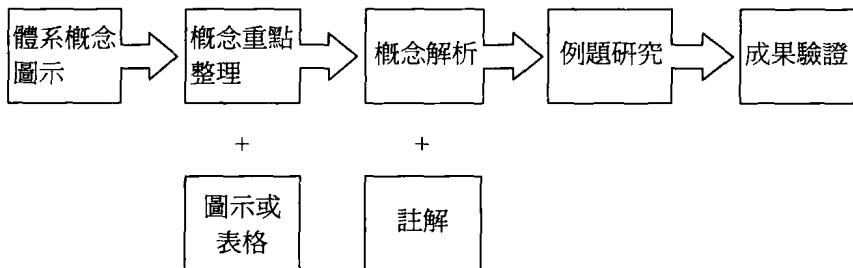
由於考試解題的結構方式，其實是得分的關鍵因素，許多考生在解題的方向上，往往看懂題目卻不知如何下手，或者是盲目下手而慌了手腳，導致結構不出一個看起來有秩序的解答。為了補強這個部分，本書也針對一些題目作出擬答，這些擬答是筆者個人所撰擬，也許和各位讀者在坊間所見之解答書籍或題型有所出入，但其目的主要是在指引出解題的結構，希望可以給考生一些啟發。但是，也請讀者注意，模擬解答之內容僅是供

作參考，並非希望考生去死背解答，而是希望考生能夠去揣摩思考的流程與解題的技巧。

本書在結構上分為幾個部分：

- 一、重點彙整**：整理各章節學說之重點與分析要件、理解重點。
- 二、觀念圖示化**：將程序或重要觀念以圖示或表格方式呈現，以利理解。
- 三、概念解析**：將重點整理中的個別概念繼續往下延伸，並作出深度的研究與分析。
- 四、註解評析**：多為作者所提出的意見或理解要訣，供考生參考，加深印象。
- 五、例題研究**：廣納國考、研究所可能命題趨勢精編而成，並於題後點出解題流程及解答技巧，提昇讀者應試實力。
- 六、實務見解**：標示重要實務見解為研讀之參考，節省讀者蒐集資料的時間。

研讀本書建議可循以下步驟，以收事半功倍之效：



最後，希望這本書的出版可以協助考生在國家考試上獲得理想的成績並金榜題名！

史 奎 謙

2005.3

著作權／不容侵犯

下列文字為著作權法之部分條文，仁人君子敬請自重，凡侵犯著作權者，必依法追究辦。

《著作權法》第六章 權利侵害之救濟

■第八十七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本法另有規定外，視為侵害著作權或製版權：

- 一 以侵害著作人名譽之方法利用其著作者。
- 二 明知為侵害製版權之物而散布或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三 輸入未經著作財產權人或製版權人授權重製之重製物或製版物者。
- 四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而輸入著作原件或其重製物者。
- 五 以侵害電腦程式著作財產權之重製物作為營業之使用者。
- 六 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而以移轉所有權或出租以外之方式散布者，或明知為侵害著作財產權之物，意圖散布而公開陳列或持有者。
- 七 未經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授權，意圖供公眾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或重製他人著作，侵害著作財產權，對公眾提供可公開傳輸或重製著作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而受有利益者。

前項第七款之行為人，採取廣告或其他積極措施，教唆、誘使、煽惑、說服公眾利用電腦程式或其他技術侵害著作財產權者，為具備該款之意圖。

《著作權法》第七章 罰 則

■第九十一條

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意圖銷售或出租而擅自以重製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金。

以重製於光碟之方法犯前項之罪者，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著作僅供個人參考或合理使用者，不構成著作權侵害。

■第九十二條

擅自以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改作、編輯、出租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刑事訴訟法（I）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刑事訴訟程序的整體構造

【圖示】

- 刑事訴訟基本流程（至第一審程序）

第二章 刑事訴訟法的基礎理論

【圖示】

- 訴訟關係與「不告不理」原則

第三章 刑事救濟程序與審級概念

【圖示】

- 軍事審判法修正後之上訴制度示意圖

第四章 相關修法之影響

第二編 訴訟主體

第一章 概說

【圖示】

- 訴訟主體概念圖

第二章 法院

【圖示】

- 軍事審判法第一種解釋模式（以犯罪時為準）
- 軍事審判法第二種解釋模式（以訴追時為準）
- 軍事審判程序圖
- 普通與軍事審判法之判斷
- 管轄權劃分種類
- 相牽連案件之程序處理

第三章 當事人

【圖示】

- 訴訟主體死亡時之處理方式
- 各種被告於程序中死亡之問題
- 當事人能力體系表
- 辯護人之體系圖

第三編 訴訟關係與訴訟條件

第一章 訴訟關係論

【圖示】

- 訴訟關係論體系表

第二章 訴訟條件論

第三章 訴訟行為

【圖示】

- 訴訟行為論體系表

第一節 概說

第二節 訴訟行為之定義與性質

【圖示】

- 訴訟行為組成程序之過程

第三節 訴訟行為之種類

第四節 訴訟行為之一般要件（定型）

【圖示】

- 訴訟行為之生效—告知方式

第五節 訴訟行為之效力評價

【圖示】

- 訴訟行為效力評價

第六節 瑕疵訴訟行為之治癒

【圖示】

- 裁判之更正

第四編 刑事訴訟法本論

第一章 公訴—偵查

【圖示】

- 偵查之整體概念圖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偵查的開始

【圖示】

- 偵查之開始
- 客觀不可分效力—陳樸生老師體系表
- 於不同程序中，對共犯撤回告訴之效力
- 撤回告訴之客觀（事實）上效力差異

第三節 偵查之實施

【圖示】

- 偵查之實施
- 證據之蒐集與保全
- 非供述證據之保全
- 被告及證據之搜集與保全
- 被告或犯罪嫌疑人之保全概說
- 羈押之期間
- 羈押之救濟
- 搜索之種類
- 偵查之界限

第四節 偵查的移轉與終結

【圖示】

- 偵查之移轉與終結體系
- 再議之處理

第五節 犯罪嫌疑人或被告的防禦活動

第二章 公訴一起訴

第一節 總論

第二節 公訴提起之相關原則

【圖示】

- 不告不理原則概念圖

第三節 公訴提起之條件與起訴之審查

【圖示】

- 犯罪嫌疑高低示意圖

第四節 公訴提起之方式

第五節 訴訟之客體（公訴事實範圍）與案件之單一性、同一性

【圖示】

- 一事不再理與二重危險禁止
- 案件單一性與同一性說明圖
- 案件單一性與同一性之判斷時點
- 單一性案件之「一部」與「他部」概念圖
- 客觀事實、起訴事實與判決事實區別圖
- 不起訴處分之不可分
- 告訴之客觀不可分
- 起訴之不可分
- 上訴不可分
- 既判力擴張
- 單一性案件撤回告訴之效力
- 一事不再理之效力

第六節 公訴提起之效果

【圖示】

- 審判不可分

第七節 公訴之撤回及其效果

第八節 公訴之追加

目錄



刑事訴訟法（I）

八版序

自序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刑事訴訟程序的整體構造 1-1

【圖示】

• 刑事訴訟基本流程（至第一審程序） 1-3

第二章 刑事訴訟法的基礎理論 2-1

【圖示】

• 訴訟關係與「不告不理」原則 2-24

第三章 刑事救濟程序與審級概念 3-1

【圖示】

• 軍事審判法修正後之上訴制度示意圖 3-7

第四章 相關修法之影響 4-1

第二編 訴訟主體

第一章 概說 5-1

【圖示】

• 訴訟主體概念圖 5-3

第二章 法院 6-1

【圖示】

• 軍事審判法第一種解釋模式（以犯罪時為準） 6-10

• 軍事審判法第二種解釋模式（以訴追時為準）	6-11
• 軍事審判程序圖	6-12
• 普通與軍事審判法之判斷	6-15
• 管轄權劃分種類	6-16
• 相牽連案件之程序處理	6-21
第三章 當事人	7-1
【圖示】	
• 訴訟主體死亡時之處理方式	7-2
• 各種被告於程序中死亡之問題	7-6
• 當事人能力體系表	7-9
• 辯護人之體系圖	7-22

第三編 訴訟關係與訴訟條件

第一章 訴訟關係論	8-1
【圖示】	
• 訴訟關係論體系表	8-1
第二章 訴訟條件論	9-1
第三章 訴訟行為	10-1
【圖示】	
• 訴訟行為論體系表	10-1
第一節 概說	10-2
第二節 訴訟行為之定義與性質	10-2
【圖示】	
• 訴訟行為組成程序之過程	10-3
第三節 訴訟行為之種類	10-6
第四節 訴訟行為之一般要件（定型）	10-9
【圖示】	
• 訴訟行為之生效—告知方式	10-18
第五節 訴訟行為之效力評價	10-21

【圖示】

- 訴訟行為效力評價 10-21

第六節 瑕疵訴訟行為之治癒 10-23

【圖示】

- 裁判之更正 10-25

第四編 刑事訴訟法本論

第一章 公訴－偵查 11-1

【圖示】

- 偵查之整體概念圖 11-1

第一節 總論 11-1

第二節 偵查的開始 11-12

【圖示】

- 偵查之開始 11-12

- 客觀不可分效力－陳樸生老師體系表 11-29

- 於不同程序中，對共犯撤回告訴之效力 11-34

- 撤回告訴之客觀（事實）上效力差異 11-41

第三節 偵查之實施 11-46

【圖示】

- 偵查之實施 11-46

- 證據之蒐集與保全 11-47

- 非供述證據之保全 11-48

- 被告及證據之搜集與保全 11-54

- 被告或犯罪嫌疑人之保全概說 11-67

- 羈押之期間 11-103

- 羈押之救濟 11-108

- 搜索之種類 11-151

- 偵查之界限 11-235

第四節 偵查的移轉與終結 11-279

【圖示】

- 偵查之移轉與終結體系 11-279

• 再議之處理	11-299
第五節 犯罪嫌疑人或被告的防禦活動	11-315
第二章 公訴一起訴	12-1
第一節 總論	12-1
第二節 公訴提起之相關原則	12-6
【圖示】	
• 不告不理原則概念圖	12-6
第三節 公訴提起之條件與起訴之審查	12-15
【圖示】	
• 犯罪嫌疑高低示意圖	12-15
第四節 公訴提起之方式	12-21
第五節 訴訟之客體（公訴事實範圍）與案件之單一性、 同一性	12-25
【圖示】	
• 一事不再理與二重危險禁止	12-32
• 案件單一性與同一性說明圖	12-34
• 案件單一性與同一性之判斷時點	12-39
• 單一性案件之「一部」與「他部」概念圖	12-42
• 客觀事實、起訴事實與判決事實區別圖	12-42
• 不起訴處分之不可分	12-52
• 告訴之客觀不可分	12-55
• 起訴之不可分	12-58
• 上訴不可分	12-66
• 既判力擴張	12-69
• 單一性案件撤回告訴之效力	12-70
• 一事不再理之效力	12-97
第六節 公訴提起之效果	12-105
【圖示】	
• 審判不可分	12-108
第七節 公訴之撤回及其效果	12-109
第八節 公訴之追加	12-111

第一編

緒論

- ❖ 第一章 刑事訴訟程序的整體構造
- ❖ 第二章 刑事訴訟法的基本理論
- ❖ 第三章 刑事救濟程序與審級概念
- ❖ 第四章 相關修法之影響

